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 10: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8 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

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杭州市萧山区博奥路 1658 号拓中大厦 28 层 3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 2026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中作《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公告。

议案 5 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3、4、5 须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证明；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年5月11日（周一）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杭州市萧山区博奥路1658号拓中大厦25层投资证券部

(四)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1-86850618

联系传真：0571-86850639

联系人：冯瑾宇

通讯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博奥路1658号拓中大厦25层投资证券部

邮政编码：311203

电子邮箱：zmd000906@zmd.com.cn

(五) 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06

2、投票简称：中拓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上午9:15, 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致：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 编 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00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00	《关于2026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备注：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对于本次股东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书有效期限: